

#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发改投审〔2025〕69号

## 关于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装修及 室外配套设施优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云浮市云安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优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云安区事管函〔2025〕44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关于同意实施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优化工程的复函》（云安区府办函〔2025〕121号）精神，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装修及室外配套设

施优化工程（项目代码：2509-445303-04-01-206981）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单位为：云浮市云安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包括对都杨镇文华路237号、239号4#楼进行装修、加装电梯及消防改造，在用地红线范围内对室外场所布局、排水、绿化等配套设施进行修整优化。装修建筑面积共12744.31平方米，其中包括外设3个电梯井（占地面积 $16\text{m}^2$ /个，建筑面积共 $240\text{m}^2$ ）；室外改造面积约6500平方米。

四、项目建设工期为：2025年12月至2026年3月。

五、项目总投资为3953.5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390.3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74.92万元、预备费188.26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六、核准项目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项目设计、监理未达到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规模标准，不予核准。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必须按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详见附件）。

七、请按照区自然资源局的意见办理相关手续。

八、该项目由云浮市云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行代建。请抓紧做好有关工作衔接，尽快落实各项建设条件，严格控制工程投资规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九、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

十、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后，其总概算必须送区财政部门审核后报我局审批，方可开展下阶段工作。

此复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

抄送：区纪委监委、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市云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9月30日印发

---

附件：

##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都杨镇文华路 237 号、239 号 4#楼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优化工程

项目代码：2509-445303-04-01-206981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 核准意见：

核准项目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项目设计、监理未达到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规模标准，不予核准。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